附件3

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现场核查报告

根据《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》及《调味料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细则》，核查组于2017年02月26日至2017年02月26日对（申请人名称）建德市怡轩食品有限公司 进行了现场核查，结果如下：

一、现场核查结论

（一）现场核查正常开展，经综合评价，本次现场核查的结论是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 | 类别名称 | 品种明细 | 执行标准及标准编号 | 核查结论 |
| 1 | 调味品 | 味精 | 谷氨酸钠（99%味精）（分装），加盐味精 | GB/T8967-2007 | 通过 |
|  | 调味品 | 调味料 | 固态调味料[鸡精调味料、复合调味料调味料] | SB/T10371-2003；Q/YXS 0002S- 2015 | 通过 |

（二）因申请人的下列原因导致现场核查无法正常开展，本次现场核查的结论判定为未通过现场核查：

□不配合实施现场核查；

□现场核查时生产设备设施不能正常运行；

□存在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虚假申请材料；

□因申请人的其他主观原因。

（三）因下列原因导致现场核查无法正常开展，中止现场核查：

□因不可抗力原因，或其他客观原因导致现场核查无法正常开展的；

□因申请人涉嫌食品安全违法且被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立案调查的。

核查组长签名： 申请人意见：

核查组员签名：

观察员签名： 申请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二、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现场核查得分及存在的问题

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及类别名称：调味品：（味精、调味料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核查项目分数** | **实际得分** |
| 生产场所（分）（24分） | （分） |
| 设备设施（分）（33分） | （分） |
| 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（分）（9分）、 | （分） |
| 人员管理（分）（9分） | （分） |
| 管理制度（分）（24分） | （分） |
| 试制产品检验合格报告（分）（1分） | 1（分） |
| **总分：（分）；得分率：88 %；单项得分为0分的共0项** |
| **现场核查发现的问题** |
| **核查项目序号** | **问题描述** |
| **1.2.2****1.3.1****3.2.2****4.1****4.3****5.3** | 更衣室的部分墙面、顶面卫生有灰尘沉积。成品库防鼠板未放置。配料技术文件的甜味剂等添加量的数值表述不清晰；防腐剂的配料文件与配料记录不一致。质量负责人的职责不太明确。个别人员健康证刚到期，安排检验的证据没提供。西梅出厂检验项目规定够不明确。 |

核查组长签名： 申请人意见：

核查组员签名：

观察员签名： 申请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注：1. 申请人申请多个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类别的，应当按照类别分别填写本页；

2. “现场核查发现的问题”应当详细描述申请人扣分情况；核查结论为“通过”的食品类别，如有整改项目，应当在报告中注明；对于核查结论为“未通过”的食品类别，应当注明否决项目；对于无法正常开展现场核查的，其具体原因应当注明。